附件二

义马市人民政府网站上传资料“三审三校”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发文单位 | 民政局 | 发文科室 | 民政局养老服务科 |
| 标 题 | **义马市民政局**  **2023年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示** | | |
| 信息发布人 |  | 拟发栏目 |  |
| 内容  摘要 | 根据《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民办发〔2019〕34号）和《河南省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豫财综〔2022〕23号）等规定，现对2023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我市共接收和安排中央、省级和返还县市福利彩票公益金49万元，资金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  一、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2万元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综〔2022〕192号），2023年我市接收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2万元。该笔资金全部用于儿童福利类项目——“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即为已被认定为孤儿身份、年满18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发放相关补助费用。通过项目开展，为孤儿学生提供经费资助，引导孤儿继续接受全日制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院校教育，帮助其继续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进一步健全孤儿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受教育的权利，及时解决了孤儿的困难，使他们能够安心地生活、学习、成长，推动了儿童福利事业更好发展。  项目联系人：李慧敏，联系电话：13839842202  二、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0万元  三、返还县市福利彩票公益金47万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财综〔2023〕1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财综〔2023〕51号）文件，2023年共下达返还县市福利彩票公益金47万元。以上资金均分配用于老年福利类项目。其中：   1. 义马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项目39万元   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及配套设施（展示屏）购置。通过项目实施积极发展智慧养老，以智慧养老服务为抓手,以信息化系统平台为载体,以实现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开展智能高效养老服务新模式，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项目联系人：刘慧青 ， (0398)5580922   1. 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8万元。   资金主要用于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网络设施建设及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后续配套设施购置（空调、冰箱、洗衣机、家具），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和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网络畅通，确保数据能够做到有效衔接，保障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正常运转及提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入住人员高品质生活。完善我市综合养老服务设施设备，提升了我市养老服务能力和质量，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健康养老服务需求，助推我市养老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项目联系人：刘慧青 (0398)5580922  特此公示 。    义马市民政局                              2024年6月27日 | | |
| 科室负责人意见 | 年 月 日 | | |
| 分管领导意见 | 年 月 日 | | |
| 单位负责人意见 | 年 月 日 | | |

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表格为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基础表格，各单位应建立相关台账妥善保存，作为年终意识形态考核依据。